证券代码：001210　　证券简称：金房能源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7

金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于2026年11月16日发出。

2.会议召开的时间、地点和方式：会议于2026年11月25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3.出席人员：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（其中：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1人、委托出席的董事0人）。董事宋建彪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。

4.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建勋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.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6年度回购股份方案>的议案》

基于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，结合公司经营状况、主营业务发展前景、财务状况等因素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，回

购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

本次拟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,000 万元（含）、不超过人民币 8,000 万元（含），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0.30 元/股（含），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5 日